

# 西藏自治区气象局

---

## 西藏自治区气象局 2026 年度 急需紧缺人才引进公告

为深入推进人才强区战略，进一步优化西藏气象部门人才队伍结构，根据《西藏自治区高层次和急需紧缺人才引进办法》（藏党办发〔2021〕22号）和《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西藏人才工作的若干措施（试行）》（藏党办发〔2022〕22号），现就西藏自治区气象局 2026 年度引进急需紧缺人才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引进计划

计划引进硕士研究生及以上急需紧缺人才 3 名，其中气象类专业 2 名、气象相关专业 1 名。具体岗位信息详见《西藏自治区气象局 2026 年急需紧缺人才引进岗位表》（附件 1）。

### 二、引进条件

#### （一）基本条件

1. 拥护中国共产党，拥护社会主义，热爱气象事业，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；
2. 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，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职业道德；

3. 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思想素质，具备服务西藏、奉献西藏的精神；

4. 身体健康，适应高原环境，愿意到西藏气象部门工作，立志服务于西藏气象事业。

## （二）具体条件

1. 本次人才引进对象为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2026 年应届毕业生，年龄不超过 35 周岁，即 1991 年 7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；

2. 符合岗位的专业、学历、学位要求（学位须持有与最高学历相对应的学位）；学历、学位须于 2026 年 7 月前取得。

## （三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不得引进

1. 在校期间受过处分，曾受过各类刑事处罚或者有违法、违纪行为正在接受审查的；

2. 按照《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》，引进后构成回避关系的；

3. 在各级各类考录或招聘中被认定有舞弊等违反录用纪律行为的；

4. 不能按期毕业，不能取得相应学历学位证书的。

5. 其他违反有关规定不适宜引进的。

## 三、引进程序

（一）发布公告。发布《西藏自治区气象局 2026 年度急需紧缺人才引进公告》，明确引进岗位、引进程序、报名方式和福利待遇等内容，扩大引才覆盖面。

（二）组织报名。自公告发布之日起，报名人员需于 2026 年 3 月 24 日前将《西藏自治区气象局 2026 年度急需紧缺人才引进

报名表》（附件2）发送至邮箱 xzqxjrrsc@163.com，电子邮件标题统一写成“姓名+学校+专业+报考区气象局人才引进岗位”。

（三）资格审查。西藏自治区气象局人事处按照本公告要求，对通过邮箱报名的人员进行资格初审，确定参加面试人员名单。进入面试的考生，面试前进行资格复审，资格复审通过后方可参加面试，资格复审考生需提供以下材料原件及复印件：

- 1.本人身份证、学生证、户籍证明材料；
2. 大学本科学历、学位证书；
3.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信网学历证书注册备案表和学位在线验证报告；
4. 相关校级获奖证书。

进入面试的考生需于面试前备齐以上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，资格复审时将查验原件并收取复印件。

（四）组织面试。根据毕业生报名及资格初审情况，确定参加面试人员名单。具体面试时间、地点等事宜另行通知，报名人员需保持通讯畅通，通过资格审查后未参加面试等程序的人员视为自动放弃岗位。面试岗位，面试人数不设比例，各岗位面试人员按实际资格审核通过人数确定，根据面试成绩排序，面试成绩第一名进入体检考察，其他报考同一岗位但未进入该岗位体检考察的人员，在招聘同类专业的岗位出现空缺时，结合考生个人意愿，按照面试成绩从高到低 1:1 进行调剂。同一岗位面试成绩相同时，根据人岗相适、双向选择的原则，按照岗位要求、毕业生学业情况、成绩以及求职动机等情况综合考虑，研究确定进入体检考察人选。

### （五）考察和体检

1. 西藏自治区气象局人事处组织对拟聘人员进行考察和体检。重点考察其思想政治表现、道德品质、综合素质、学业成绩、研究论文、社会实践、拟聘岗位所需资格条件以及是否需要实行回避原则等情况。

2. 体检参照《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（试行）》执行，体检费用考生自理。未按规定时间参加体检者，视为自动放弃。凡体检不合格或医院建议复查后不能得出合格结论的，不予聘用。体检、考察不合格的，取消拟聘人选资格。

### （六）公示

根据资格审查、面试、考察和体检等情况提出拟引进人员名单，经西藏自治区气象局党组研究审定后，在一定范围内公示，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。

### （七）聘用

公示无异议后，报西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审批后办理聘用手续，签订引进人才工作协议。被聘用人员按相关规定实行试用期，试用期一并计算在聘用合同期限内。试用期满考核合格的，予以正式聘用，不合格的，予以辞退。聘用人员在西藏气象部门服务期不得少于5年（含试用期）。

## 四、待遇保障

按照《西藏自治区高层次和急需紧缺人才引进办法》（藏党办发〔2021〕22号）、《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西藏人才工作的若干措施（试行）》（藏党办发〔2022〕22号）相关规定执行。

## 五、其他事项

(一) 人才引进工作由西藏自治区气象局人事处具体组织实施;

(二) 本次引进的人员均为地方气象事业编制人员;

(三) 纪检监督及联系电话: 西藏自治区气象局党组纪检组(审计室), 联系电话: 0891-6331685;

(四) 本公告由西藏自治区气象局人事处负责解释, 咨询电话: 0891-6320741; 咨询时间: 周一至周五上午9点30分至13点、下午15点30分至18点。

- 附件: 1. 西藏自治区气象局 2026 年急需紧缺人才引进岗位信息表  
2. 西藏自治区气象局 2026 年度急需紧缺人才引进报名表



